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2-118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梧振东路 18 号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一楼一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8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1,535,2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85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陈红良先生主持了会议。对于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2、3、7 关联股东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雪华已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副董事长方启学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沈建荣先生、陶忆文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李瑞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胡焰辉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9,229,958	98.4453	12,166,437	1.5370	138,807	0.017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6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7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7,116	97.0543	12,251,591	2.9086	156,067	0.0371

2.08 议案名称：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9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803,700	97.0535	12,243,697	2.9067	167,377	0.0398

2.10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9,007,470	97.1018	12,051,237	2.8610	156,067	0.0372

2.11 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9,007,470	97.1018	12,051,237	2.8610	156,067	0.037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650,925	97.0172	12,425,042	2.9498	138,807	0.033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9,163,813	98.4370	12,232,582	1.5454	138,807	0.0176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1,004,765	99.9329	391,630	0.0494	138,807	0.017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8,982,663	98.4141	12,413,732	1.5683	138,807	0.0176

7、议案名称：关于与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8,662,235	97.0199	12,413,732	2.9471	138,807	0.033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 -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1,009,091	99.9335	387,304	0.0489	138,807	0.0176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9,388,934	98.4654	12,007,461	1.5169	138,807	0.0177

10、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镍金属量氢氧化镍钴湿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9,328,817	98.4578	12,067,578	1.5245	138,807	0.017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08,909,530	97.0786	12,166,437	2.8884	138,807	0.0330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4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5	发行数量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6	限售期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408,807,116	97.0543	12,251,591	2.9086	156,067	0.0371
2.08	发行决议有效期	408,803,700	97.0535	12,255,007	2.9094	156,067	0.0371
2.09	上市地点	408,803,700	97.0535	12,243,697	2.9067	167,377	0.0398
2.10	募集资金用途	409,007,470	97.1018	12,051,237	2.8610	156,067	0.0372
2.11	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	409,007,470	97.1018	12,051,237	2.8610	156,067	0.0372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08,650,925	97.0172	12,425,042	2.9498	138,807	0.0330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8,843,385	97.0629	12,232,582	2.9041	138,807	0.0330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20,684,337	99.8740	391,630	0.0929	138,807	0.0331
6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408,662,235	97.0199	12,413,732	2.9471	138,807	0.0330
7	关于与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8,662,235	97.0199	12,413,732	2.9471	138,807	0.033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20,688,663	99.8750	387,304	0.0919	138,807	0.0331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09,068,506	97.1163	12,007,461	2.8506	138,807	0.0331
10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镍金属量氢氧化镍钴湿法项目的议案	409,008,389	97.1020	12,067,578	2.8649	138,807	0.033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 1、2、3、4、5、6、7、8、9 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以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的同意票数获得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 2、3、7 关联股东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雪华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潘添雨、吴征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2887 号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981,0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286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卜晓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列席；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350	99.9873	4,200	0.0054	5,500	0.0073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4,400	0.0057	5,500	0.0072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9,900	0.0129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4,400	0.0057	5,500	0.0072

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9,900	0.0129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4,400	0.0057	5,500	0.0072

7、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9,900	0.012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4,400	0.0057	5,500	0.0072

9、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1,150	99.9871	9,900	0.0129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3,350	99.9899	2,200	0.0028	5,500	0.0073

1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973,350	99.9899	7,500	0.0097	200	0.000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1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098,350	99.9363	7,500	0.0619	200	0.001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中第 1 项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 11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雅璇、谷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所涉相关问题之法律意见书。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9,556,5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9,556,5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8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8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善麒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代行董事会秘书赵善麒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996,5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996,5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996,5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56,5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663,6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663,6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663,6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亚静、杨婷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微科技”)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所有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意见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内幕保密制度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2-023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8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12	-	2022/7/13	2022/7/1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本公司 H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发放事宜不适用本公告，其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及 2021 年度末期股息》公告。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413,506,37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8 元(含税)，共计向公司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95,063,880.16 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12	-	2022/7/13	2022/7/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股东(自行发放对象除外)的现金红利，由公司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公司 A 股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公司 A 股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38 元(含税)。待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104 元；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42 元；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8 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242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本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242 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文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 A 股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税前人民币 0.138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于文波

联系电话：020-81636688-3168

传真：020-81896411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革新路 137 号船舶大厦 15 楼

邮编：510250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6 日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芯源微　股票代码：68803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16 层 1601 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16 层 1601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7 月 6 日

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 -- 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